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第六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第六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于2022年11月18日以电子方式发出。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2年11月25日以现场结合视频的方式召开。

(四)会议应到董事14名，实到董事14名，魏居亮董事委托林华董事行使表决权，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及决议情况

(一)同意关于修订《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及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

(二)同意关于修订《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规定》的议案

该议案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规范董事会授权管理，结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科学配置决策权力，提高公司治理效率，同意对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规定》进行修订。

(三)同意关于聘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

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 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及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用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四）同意关于公司为日本筑波项目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 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公司为日本筑波项目融资提供 89.837 亿日元(折合人民币约 5.39 亿元)融资担保，期限 3 年。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及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日本筑波光伏项目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五）同意关于马耳他公司为匈牙利 Tokaj 光伏项目股权转让事项提供履约保证担保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 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及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电力（马耳他）控股有限公司为匈牙利 Tokaj 光伏项目股权转让事项提供履约保证担保的公告》。

（六）同意关于开展上海电力香港公司 2.5 亿欧元贷款汇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该议案 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及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欧元贷款汇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七）同意关于开展上海电力香港公司 170 亿日元贷款汇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该议案 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及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日元贷款汇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八）同意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该议案 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及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本次会议审议的第三项议案涉及聘用会计师，已获得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和表决并发表了独立意见。第四项、第五项议案涉及对外担保，第六项、第七项议案涉及衍生品业务，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四、备查文件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第六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